

河源市源城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

源常〔2020〕48号

印发《源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源城区人民政府2020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分配使用及本级预算调整议案的决议》的通知

区人民政府：

2020年12月17日，区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了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源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2020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拟分配使用及本级预算调整的议案》，并作出了决议。现将决议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源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源城区 人民政府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 分配使用及本级预算调整议案的决议

(2020 年 12 月 17 日源城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有关规定，源城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源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拟分配使用及本级预算调整的议案》。会议同意区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提出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源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拟分配使用及本级预算调整的议案》，对 2020 年上级财政新增我区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 88,482 万元（含一般债券 23,000 万元，专项债券 65,482 万元）安排调整如下：

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债券收入增加 23,000 万元，相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23,000 万元。具体安排项目：新丰江美食街及游客集散中心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3,000 万元；黄子洞小学扩建工程 3,000 万元；源西白岭头新风幼儿园建设工程

3,000 万元；城市提质——百街千巷 14,0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增加 65,482 万元，相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资金安排支出增加 65,482 万元。具体安排项目：源城区工业园第四期（低碳产业园）项目 46,000 万元；源城区工业园厂房及综合楼建设 4,000 万元；竹园城市地下停车场 2,500 万元；源城区足球公园 3,500 万元；赣深铁路河源段项目 482 万元；河源鹏城科技生态园建设项目 9,000 万元。

抄送：区委书记邓卓文，区政府区长刘国才、常务副区长黄焕辉，区财政局。

源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0 年 12 月 17 日印发
